

陕西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陕西省广播电视局
共青团陕西省委

文件

陕征〔2020〕11号

关于印发《陕西省2020年征兵宣传
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党委宣传部、教育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广播电视局、团委，省直各主要新闻单位：

现将《陕西省 2020 年征兵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陕西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陕西省广播电视局



共青团陕西省委

2020 年 4 月 1 日

陕西省 2020 年征兵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

为扎实做好 2020 年征兵宣传教育工作，巩固军地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营造依法参军报国的浓厚氛围，圆满完成上级赋予的征兵任务，结合今年征兵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主席关于兵役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落实全国征兵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解读兵役政策法规、报道工作进展情况、宣扬先进典型事迹、组织舆情监测引导”为主要内容，采取省、市全面造势，县、乡精准动员的方式，综合运用各类媒介在全社会掀起宣传热潮，激发适龄青年参军报国热情，为稳步推进兵役政策制度改革、圆满完成年度征兵任务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二、基本原则

——紧前组织筹划，主动占领阵地。紧跟兵役政策制度改革进程，大力宣传实行两次征兵的重大意义，协调媒体跟进报道工作动态，突出抓好征集政策宣传，及时推出反响报道，积极主动引导舆论。

——把握正确导向，全面展示形象。紧紧围绕爱国主义教育，突出依法征兵、参军报国主题，坚持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展示新时代人民军队良好形象，形成全社会关心国防、适龄青年踊跃应征入伍的生动局面。

——搞好宣传造势，稳妥处置舆情。坚持传统媒体和新型媒体有机结合，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全面立体宣传，形成系列、形成规模、形成声势；坚持线上引导和线下处置相结合，及时稳妥处置征兵舆情，防止负面声音干扰国防和军队改革大局。

三、主要任务

（一）开展依法履行兵役义务宣传教育。市、县两级征兵办公室要充分利用短信、微信等网络手段展开线上宣传教育引导；基层人民武装部和高校征兵工作站，组织基层专武干部、民兵骨干、院校教职工深入乡镇（街道）、村居（社区）、学校班级，以大学生为重点，开展面对面、一对一精准兵役法规政策宣讲和现场网上登记，强化依法履行兵役义务意识。6月30日前，18周岁适龄青年兵役登记率达到99%。

（二）组织征兵工作重要会议、活动新闻报道。陕西日报、陕西广播电视台、西部网等省级主要媒体配合省征兵办对“两征两退”改革政策、高校大学生征兵宣传、军地领导视察征兵体检站看望应征青年、欢送新兵起运仪式等重要活

动适时进行集中报道。各市、县主要新闻媒体紧密结合征兵工作重要节点，跟进报道各地组织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役前教育、审批定兵等情况。省征兵办密切跟踪省内外舆情动态，妥善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定期编发《征兵工作动态》，及时反映各地工作情况，刊发基层一线经验做法。

（三）开展“征兵宣传教育进高校”活动。5月至6月，省教育厅指导全省大中专院校开展征兵“政策咨询周”和“征兵宣传月”等政策法规解读宣传活动，落实“四个一”宣传任务，即：宣传站点设到每一个院系、宣传标语贴到每一所餐厅、宣传口号进入每一栋学生公寓、宣传手册发到每一名学生，组织人人关注“三秦国防”微信公众号，确保所有学生及时了解征兵政策和工作安排。市、县两级征兵办公室以大学毕业生和本科以上大学生为主要对象，进行跟踪宣传发动，逐人做好教育引导。

（四）集中展开征兵宣传发动。7月份，按照国家部署要求，各级征兵办公室、宣传部门要指导各新闻媒体播放征兵公益广告，在全省电影院放映征兵宣传片，营造浓厚的参军入伍氛围。省征兵办公室和共青团陕西省委利用“三秦国防”和“三秦青年”发布《2020年陕西省参军入伍优待政策》《应征入伍基本信息》《参军入伍注意事项》等一系列政策信息，市、县两级征兵办公室集中开展“征兵宣传月”活动，重点以应征（退役）优待政策激励、军营成长成才典型

事迹引导等手段，激发适龄青年参军热情。西安市征兵办利用好地铁传媒进行宣传发动。

（五）组织“两征两退”改革政策宣讲。着眼为翌年“一年两征”奠定坚实的思想准备和舆论基础，10月份起，各级征兵办公室筹划展开“两征两退”系列宣传报道，对调整征集时间、优化征补方式、改进新兵交接、退役安置保障等主要改点向同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进行解读，面向社会进行宣传，主动回应舆论关注和社会关切，确保“两征两退”改革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六）大力宣扬参军入伍先进典型。军地各级宣传部门要适时组织记者深入一线调研采访征兵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跟踪报道积极应征好青年、送子参军好父母、支持入伍好高校、成长成才好军人、激励参军好政策、优待军人好单位和退伍大学生好士兵等各类先进典型事迹，采写有思想、有温度、有品质的新闻作品，推出系列报道、专题节目。市、县两级兵役机关联合退役军人事务局，遴选本辖区内入伍，荣立三等功以上荣誉或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现役军人，梳理其典型事迹材料，于4月30日前上报省征兵办，省征兵办统一组织在省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树立参军光荣的社会风尚。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军地各级宣传部门和兵役机关要

科学筹划部署，周密组织实施，细化责任分工，逐级传导压力，在本地区营造“一人参军、全家光荣”的浓厚氛围。各级教育部门要在广大学生中讲清国防教育和依法履行兵役义务重大意义，打牢他们关心国防、崇军尚武的思想根基。

（二）把握正确导向。要把强化国防观念、坚持依法服兵役作为鲜明导向，突出国防法、兵役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切实讲好参军报国故事，让主旋律和正能量主导各类传播载体，掌握征兵宣传舆论工作主动权、话语权。

（三）提升宣传质效。各级征兵办公室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朋友圈、自媒体、网络视频等媒介，架起与适龄青年沟通交流平台。各高校要通过校园网、校园广播电视、微信微博、电子邮件等媒体手段加强在校和应届毕业大学生沟通联系，形成覆盖全省高校的宣传布势。

（四）狠抓末端落实。各县（市、区）征兵办公室要结合征兵工作各环节时间节点，组织专武干部、民兵干部登门入户，一对一精准动员，确保征兵宣传在末端落地落实。各高校要充分发挥班主任、辅导员作用，利用班会、社团活动等面对面宣讲政策、解疑答惑，帮助学生算清参军入伍“政治账”“成长账”“法律账”。

（五）注重工作实效。对征兵宣传相关内容，必须经同级征兵办公室审查把关。军地宣传、网信部门要密切沟通协作，加强网络舆情监测，落实情况通报、信息反馈、研判处

置等机制，发现涉征兵舆情信息和廉洁征兵问题线索，及时通报同级征兵办公室，防止恶意炒作，稳妥做好舆情处置应对工作，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舆论环境。

抄送：省征兵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共印 500 份）

陕西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1 日印发
